

证券代码：833063

证券简称：高华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7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关长文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999,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2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7,7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940,000.00 元。议案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码 2018-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857,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关长文、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毕后，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章程修改结果以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9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与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效推进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公司已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并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发行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857,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关长文、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 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 拟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 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9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为本次股票发行聘请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
- （2）拟定、签署、批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股份认购办法 及其他申报、备案材料；
- （3）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事项做出决定；
- （4）办理股票发行备案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5）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 （6）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9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对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作出的修改，同意在第三十九条后新增一条作为第四十条，原第四十条及此后条文序号自动顺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4,99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刊登的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839,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关长文、蚌埠卓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蚌埠高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0 日